

- 一、請校內師生持續進行自主健康監測。
  - (一) 要量體溫：每日量溫並填報系統，大於 37.5 度應立即通報
  - (二) 要勤洗手：隨時進行手部消毒
  - (三) 要戴口罩：如打噴涕或沾染唾液應立即更換
  - (四) 生病不到校：有發燒不適症狀，請速就醫，勿上班上課
  - (五) 用餐不交談：保持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的距離



## 自我健康監測 你我都有責任

2不3要



清大健康新生活口號



你今天  
量體溫了嗎？



校園傳染病防治調查

傳染病通報：衛保組03-5743000(週一至五08:00-17:00)或生輔組03-5711814(24小時)

學務處衛保組 關心您

- 二、凡被告知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不入校園，並需至「國立清華大學衛保組校園傳染病防治調查」通報：  
[https://health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001-173242\\_r7426.php?Lang=zh-tw](https://health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001-173242_r7426.php?Lang=zh-tw)
- 三、各館舍門禁回復正常管制方式，務必落實實聯制。
- 四、各校區校門出入的管制（自 110 年 9 月 10 日起）：開放一般民眾入校為每日早上七點到下午十一點，入校實聯制及體溫量測（包含訪客、送貨員、貨車、汽車訪客等），人員進入校園需全程佩戴口罩。

(一) 校本部：

1. 北大門、西門及南門：非校內人員採實聯制入校並量測體溫。
2. 東門及學人宿舍：07：00~23：00 非校內人員採實聯制入校並量測體溫。
3. 立體停車場及舊南門機車停車場出入口：07：00~23：00 非校內人員採實聯制入校並量測體溫。

(二) 南大校區：

1. 正大門開放：由大門保全進行非校內人員入校實聯制及體溫量測作業。
2. 綜合教學大樓及推廣教育大樓：07：00~23：00 非校內人員採實聯制入校並量測體溫。

五、 校園餐廳：

(一) 依衛福部頒定餐飲業防疫措施及「餐飲業防疫指引」辦理，落實餐飲人員健康管理及顧客用餐管理。

(二) 以外帶為原則。(可多利用線上點餐系統：

<http://ddfm.site.nthu.edu.tw/p/405-1494-204334,c82.php?Lang=zh-tw>)。

(三) 實施實聯制，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之顧客，禁止進入，除飲食外，應佩戴口罩。

(四) 入口處量體溫，噴酒精、提供乾洗手液或洗手設備。

(五) 用餐時可暫時脫下口罩，用餐完畢後應立即佩戴口罩。

六、 場地借用-實體活動及會議依教育部「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範。

(一) 集會活動應採實聯制、體溫量測、全程佩戴口罩。(戶外烤肉區暫不開放借用)

(二) 活動過程中禁止飲食；相關餐飲事項請依照衛生福利部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辦理。

七、 清華會館及清齋十樓：

- (一) 會館及清齋的線上訂房開放使用。
- (二) 早餐開放現場用餐。

八、 搭乘公車仍需依規定佩戴口罩，並配合簡訊實聯制。

九、 各館舍實驗場所配合校園自主健康監測設施，於館舍及實驗場所出入口進行人員管制並採實聯制 QR code 掃描登記。請老師們妥善規劃實驗室人員管理。

十、 各單位持續辦理校園環境清消及維持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。

十一、 館舍出入口消毒酒精補充及館舍生活污水貯槽(化糞池)投擲氣碇等可至環安中心登記領取。

十二、 宿舍部份：

- (一) 每日訪客以網路登記方式辦理(詳見宿舍會客登記注意事項)：

<https://sthousing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254-210209.php?Lang=zh-tw>。

- (二) 公共重點區域每日消毒。
- (三) 飲水機、燈等的按鍵或開關要加保護膜。
- (四) 每個齋門口要放置酒精、另於管理中心放置自動量溫機，並備有單支體溫計供學生借用。
- (五) 公共洗手台放置肥皂等供清潔。
- (六) 宿舍清潔與消毒人員應提供完善衛教訓練以及要求每日健康通報。
- (七) 各齋公告區都要張貼或於電子公告區公告下列事項：
  - 離開寢室務必配帶口罩。
  - 勤洗手。
- (八) 學生身體有發燒(腋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)、呼吸道症狀等症狀，應立即就醫，返家休養，並通報衛保組 03-574300(週一至五 8:00-17:00)及生輔組 03-5711814(24 小時)進行後續關懷與追蹤。如境外生就醫後將安排安心宿舍，待康復後返回原寢室。

### 十三、 運動場館：

#### (一) 注意事項：

1. 進入各體育場館請全程佩戴口罩，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.5 公尺，室外 1 公尺)，配合掃描 QR-code，落實實聯制政策，室內場館採單一出入口、體溫測量。
2. 學校體育課應全程佩戴口罩，但從事運動時，如師生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，得不佩戴口罩（不特定對象係指校內學生與學校工作人員等以外之人員）。師生應隨身攜帶口罩，於課程期間無運動行為或運動結束後，仍需佩戴口罩。
3. 除體育課外，從事運動時得免戴口罩，但應隨身攜帶口罩或準備口罩，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仍應戴口罩。
4. 使用個人運動器具，不得互相借用。
5. 請確實遵守防疫相關措施，本室將不定期巡查，若無法遵守，將關閉相關場地或即請其離場。防疫期間，共體時艱，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6. 各場館開放時間請參考

<http://nthupeo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265-14409.php>

#### (二) 游泳池：

1. 全程須佩戴口罩，於游泳時除外，上岸後立即戴上口罩並儘速離場。
2. 確實保持社交距離 1.5 公尺。
3. 採單一出入口、落實實聯制政策、體溫測量。
4. 請自備夾鏈袋於下水前將口罩放入密封，放置岸邊置物區保存。
5. 兒童池及二樓暫不開放。

#### (三) 南大校區場館開放時間請參考

<http://nthupeo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265-14409.php>。

### 十四、 圖書館：

- (一) 開放持有效借書證讀者入館，總圖書館與南大分館開放校外人士換證

入館。

- (二) 人社分館因應院館防疫管制措施，暫停校外人士換證入館。如有使用人社分館館藏需求者，請提前洽詢人社分館。聯絡方式 03-5742814 或 [hslib@my.nthu.edu.tw](mailto:hslib@my.nthu.edu.tw)。
- (三) 讀者入館須配合量溫，館內活動須全程佩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.5公尺)。
- (四) 申請參觀導覽之參訪者，入館須配合實聯制登記、量溫並全程佩戴口罩。
- (五) 利用指導課程採實體與線上並行。
- (六) 持續進行館舍環境與設備清潔消毒作業。
- (七)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疫情警戒狀況，隨時調整防疫措施，並公告於圖書館防疫專頁  
(<https://www.lib.nthu.edu.tw/news/2019nCov.html>)

#### 十五、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防疫事項 (111 年 4 月 20 日更新)：

全校課程以實體授課為原則。自即日起，教師得視疫情與課程性質採遠距教學(建議優先考慮實體與遠距教學並行)。

- (一) 全校課程以實體授課為原則。(因疫情瞬息萬變，本校之課程防疫規範依教育部防疫指引做滾動式調整)，說明如下：
  1. 實體上課：同一堂課採固定座位、拍照紀錄學生位置以便日後疫調參考。
  2. 各課程皆以實體考試為原則，原課程大綱內之評量方式若欲調整，應事先讓修課學生知悉並取得共識。
  3. 學生上課時請全程佩戴口罩、教室內避免飲食及近距離交談。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，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，可以不戴口罩，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。
  4. 體育課程：

- (1)應全程佩戴口罩，但從事運動時，如師生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，得不佩戴口罩。(不特定對象指校內學生與學校工作人員等以外之人員)
  - (2)師生應隨身攜帶口罩，於課程期間無運動行為或運動結束後，仍需佩戴口罩。
  - (3)學生使用之設備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、使用設備或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澈底清潔消毒。
5. 實作與實驗課程應採固定分組，輪替使用設備、器材時須落實消毒。
6. 表演藝術課：
- (1) 除歌唱、舞蹈或吹奏類樂器類課程外，其他項目學生均需全程佩戴口罩，並請酌以調整練習時間，避免因長時間佩戴口罩造成不適（註：如有心血管疾病或呼吸道過敏體質者，應避免參加）。
  - (2) 考量歌唱、舞蹈或吹奏類因排練需要而無法全程佩戴口罩，得於演唱、跳舞或演奏時暫時脫下口罩，但應隨身攜帶口罩，如本身有呼吸道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仍應戴口罩。
  - (3) 以使用個人器材（樂器、戲服、表演服裝等）為原則，吹奏類應使用專屬樂器（吹嘴等），不得共用；戲劇類使用之麥克風以專人專用為原則。
7. 進入教室請掃描場所 QR Code。

(二)本校防疫彈性修業機制 (<http://academic.site.nthu.edu.tw/>) 已公告於學校防疫專區及教務處網頁，擇要提醒：

1. 開學日後依政府規定須隔離、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，並登錄於「[國立清華大學衛保組校園傳染病防治調查](#)」者，適用以下方案：

(1) 修課方式：課務組依「國立清華大學衛保組校園傳染病防治

調查」名單，據以將名單上學生修課情形於點名單上註記「防疫假、自主健康管理」，請授課教師提供遠距教學--同步或非同步（經授課教師同意下，由助教於課程後一週內，上傳課程內容或拍攝的影音檔至學校的數位學習平臺，設限供修課同學自行上網觀看），亦請學生主動與授課教師聯繫，商討課程銜接及自主學習等問題。

(2) 學生請假：請學生以 email 向授課教師請防疫假，並由課務組依學生之修課情形於點名單上註記，通知各授課教師防疫假不列入缺席扣分紀錄。

(3) 考試成績：各系所因學生防疫假無法全程參與課程或各項評量者，授課教師得依科目性質，調整成績評定方式，以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處理成績，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。

2. 提醒修課名單、點名單中防疫假等註記因涉個資，僅供教師參考請勿外流。

(三) 教育部 111.4.13 修正發布「校園因應 COVID-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」：「疫情調查期間，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之班級；以及確診個案參與社團、搭乘交通車、同住宿舍、餐廳用餐等活動足跡之接觸人員，實施暫停實體課程 1 至 3 天，人員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，學校並應進行環境清潔消毒。」。依衛保組通知之確診個案接觸者，將個別電子郵件通知接觸者暫停實體課程 3 天、進行自我健康監測，請配合遵守通知信內容。

(四) 教室防疫措施：

1. 教室通風：教室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時，教室門可關閉且應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(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)；室內無空調時，教室可增設抽風扇(壁扇)與立扇並適當擺放。
2. 教室消毒：請各開課單位 / 場管單位針對師生經常接觸的物品(如門把、桌面、電燈開關等)進行清潔消毒，每日至少一次。

3. 請各場館單位檢查是否每間教室皆有張貼足夠張數（依教室容量考量）之場所 QR Code。
4. 各場館、研討室及教室由權責單位每天以稀釋漂白水消毒（瓶身請標示內含物，需做管理），並準備酒精供師生換堂時消毒使用。

**(五) 本校遠距課程學習訊息：遠距教學相關資訊彙整&遠距教學器材借用**

**110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防疫事項(111.4.19更新)**

(視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)

**授課教師**

- 全校課程以實體授課為原則，教師得視疫情變化調整教學方式。
- 請檢視修課名單，查看修課人數、確認點名單上是否有註記為防疫假、自主健康管理、因防疫尚未入境之學生。
- 註記防疫假、自主健康管理、因防疫尚未入境同學，請不列入缺席扣分紀錄；並請提供遠距教學（同步或非同步）、以及與學生商討課程銜接與自主學習等問題(由學生主動與授課教師聯繫)。
- 同一堂課學生採固定座位，可拍照紀錄學生位置以便日後疫調參考。
- 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，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，可以不戴口罩，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。
- 各課程皆以實體考試為原則，原課程大綱內之評量方式若欲調整，應事先讓修課學生知悉並取得共識。
- 遠距教學常見問題等資訊請見教學發展中心網頁「遠距教學相關資訊彙整」(<http://ctld.nthu.edu.tw/>)

**助教**

- 協助教師進行遠距教學，請熟悉同步、非同步教學設備操作，遠距教學常見問題等資訊請見教學發展中心網頁「遠距教學相關資訊彙整」(<http://ctld.nthu.edu.tw/>)，拍攝問題可洽詢教學發展中心。
- 協助教師課輔事宜。

**110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防疫事項續(111.4.19更新)**

(視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)

**學生**

- 學生上課時請全程佩戴口罩、教室內避免飲食及近距離交談。
- 進入教室請掃描場所QR Code。
- 每堂課固定座位。
- 學生若因疫情依規定須隔離、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以及境外生因防疫尚未入境，會於課程點名單上註記(依全球處、綜學組和衛保組資料)，請主動與授課教師聯繫有關無法到課期間之課程學習方式(可參考本校防疫彈性修業機制<http://academic.site.nthu.edu.tw/>)。

**系所**

- 通風：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時，門可關閉且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(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)；室內無空調時，可增設抽風扇(壁扇)與立扇並適當擺放。
- 消毒：請各開課單位/場管單位針對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(如門把、桌面、電燈開關等)進行清潔消毒，每日至少一次。
- 長備：各場館、研討室及教室由權責單位每天以稀釋漂白水消毒(瓶身請標示內含物，需做管理)，並準備酒精供師生換堂時消毒使用。
- 請檢查是否每間教室門口皆有張貼足夠張數(依教室容量考慮)之場所QR Code。

#### 十六、社團活動：

在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原則下，可以辦理實體活動。詳細內容請參閱課外組網頁公告：[http://dsa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266-173496\\_r6887.php?Lang=zh-tw](http://dsa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266-173496_r6887.php?Lang=zh-tw)。

#### 十七、行政辦公方式：

- (一) 本校維持原地辦公為原則，若有特殊情形可採異地辦公，特殊個案得專案申請居家辦公。
- (二) 如有照顧子女需求，仍可申請防疫照顧假(不支薪)。
- (三) 後續辦公方式與差勤管理，將配合疫情指揮中心指引做滾動式修正。

十八、教職員工生出國：本校教職員工生出國案件應先採取替代措施，於疫情控制過後再行前往；倘有必要性、急迫性時，請各單位主管應審慎評估。